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6）第020006号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鑫”）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凯鑫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海凯鑫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

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海凯鑫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3 月 27 日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2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59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4.43元。截至2020年9月29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389,658,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6,736,588.74元，募集资金净额352,921,911.26元。

2020年9月3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581号《验资报告》，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使用186,293,625.59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500,928.66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应为人民币193,991,011.18元（包含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6,892,361.44元，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20,470,364.07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7,289,302.82元，高于上述募集资金余额3,298,291.64元，差异原因系发行费用中有3,298,291.64元为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其中，原计划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293,396.20元，剩余4,895.44元不再进行置换；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3,293,396.20元尚未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不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分别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9月30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76300188000279281	200,000,000.00	17,289,302.82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340685	40,000,000.00		注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	121935234610603	60,000,000.00		注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	121935234610404	63,926,334.91		注4
合计		363,926,334.91	17,289,302.82	

注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352,921,911.26元存在差额11,004,423.65元，系发行费用中有11,004,423.65元在初始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时尚未支付。

注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账号：121935234610603）已于2020年12月11日销户。

注3：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号：70120122000340685）已于2022年12月27日销户。

注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账号：121935234610404）

已于 2024 年 05 月 29 日销户。

注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原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晨晖支行，因经营场所变更，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变更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荣科路支行。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类型	金额	执行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对公整存整取	100,000,000.00	1.6%	2025.3.31	2026.3.3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对公整存整取	80,000,000.00	1.2%	2025.9.30	2026.3.30
合计		180,000,0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197,289,302.82 元，其中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余额为 17,289,302.82 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且尚未到期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赎回的银行定期存款情况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类型	金额	执行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对公整存整取	100,000,000.00	1.6%	2025.3.31	2026.3.3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对公整存整取	80,000,000.00	1.2%	2025.9.30	2026.3.30
合计		180,000,000.00			

综上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购买银行的定期存款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赎回的金额合计 180,000,000.00 元。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金额为 52,921,911.26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之“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的具体内容。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197,289,302.82 元，其中 18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银行的定期存款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赎回，剩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和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921,911.26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500,928.6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86,293,625.5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969,014.1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 项目（含部 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与技术服务 一体化建设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00,928.66	25,396,446.02	12.70	2027年10 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膜分离集成装置 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项目	是	40,000,000.00	30,985.86	-	30,985.8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0,114,722.65	10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终止后结余 资金)	否		39,969,014.14	-	42,202,339.71	105.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0,928.66	127,744,494.24					
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2,921,911.26	52,921,911.26	-	58,549,131.35	110.6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2,921,911.26	52,921,911.26	-	58,549,131.35					
合计		352,921,911.26	352,921,911.26	1,500,928.66	186,293,625.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p>自“研发与技术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立项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的相关工作，目前已在上海总部建立研发中心，为膜分离技术在客户处的中试试验提供前期小试基础及后期技术支持。2020年至今，受外部客观环境影响，研发项目的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周期均有所延长，且境外项目进展缓慢，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内完成建设。</p> <p>为确保募投项目稳健推进，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综合考虑，在不改变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规模的情况下，决定将“研发与技术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10月31日延长至2027年10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膜分离集成装置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因由原计划自建远程监控平台改为向供应商租赁，投入金额较原计划大幅缩减，且受宏观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人员无法按时到项目现场布点，导致该项目建设周期较预计大幅延长。因此，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膜分离集成装置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2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59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4.43元，共募集资金389,658,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6,736,588.7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52,921,911.26元，超募资金为52,921,911.26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58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且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5,000,000.0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且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5,000,000.0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且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5,000,000.00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且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超募资金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年11月1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3,293,396.20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该笔募集资金尚未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期限为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因此公司决定已支付的发行费用3,293,396.20元不再进行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197,289,302.82 元，其中 18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银行的定期存款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赎回，剩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